

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- 1、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 142,857.12 元（含税），按月领取。
- 2、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，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。
- 3、在公司任职的监事，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。
- 4、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和监事薪酬由固定薪资和绩效薪资两部分组成。其中固定薪资按已签订的《劳动合同》执行，按月发放；绩效薪资根据月度绩效指标和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计算，月度绩效薪资按月度发放，年终根据公司利润和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发放年度绩效薪资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3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《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综合考察了地区、行业的薪酬水平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，强化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该董事薪酬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

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